

竞价承诺函

内蒙古兴隆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就参与_____项目竞价做出如下承诺：

一、本投标人有意向参与上述项目交易，在充分阅读、理解本文本及其他交易文件并完成相应尽职调查的基础上，本投标人自愿、郑重、诚实地做出本承诺。

二、本投标人具有签订本承诺函及签订和履行交易合同等文件的主体资格。

三、本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合法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公司提出的要求，提供与竞价有关的任何其他数据或信息。

四、本投标人在投标期间有故意串标、围标、哄抬标价等违规行为的，取消竞标资格，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五、本投标人理解贵公司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六、本投标人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

七、因本投标人原因未按规定登录竞价系统，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有效报价，视为我方未报价，且由我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八、本投标人承诺因我方自身的终端设备和网络异常等原因导致无法正常报价的，所造成的损失由本投标人承担。

九、本投标人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本次竞价项目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进行保密，未经授权不向他人透露、使用、复制本次竞价项目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

十、本承诺一经本投标人签字和盖章即对本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竞价人（签章）：

年 月 日